

生命科学学院 2024 年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、选择权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根据《山东师范大学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实施办法》（山东师大校字〔2019〕63号），《山东师范大学关于做好2024年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山东师大教字〔2024〕15号），现对生命科学学院2024年自主选择专业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申请范围与条件

1、取得正式学籍的全日制2023级本科生，表现良好，未受学校纪律处分的，均可申请自主选择专业。

2、体育类、艺术类、高水平运动员、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单独招生专业学生只能在同类型专业内选择。

3、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不得申请转入我院专业：

（1）第一学年受学校纪律处分的；

（2）特殊培养类型学生（如定向培养、合作办学、公费师范生、综合评价招生等）、办理休学等学籍状态非在校学习的学生；

（3）大类招生专业学生分流后不能申请转入本大类其他专业；

（4）第一学年必修、限选课成绩有不及格课程；

（5）其他不适合转专业的。

二、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马长乐

副组长：刘冬梅、张鸿雁

成员：樊守金、邵群、杜淑媛、齐月英

三、各专业拟接收计划
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转专业前须对拟转入专业进行全面了解，并与家长充分沟通后，慎重向我院提出转专业申请。转专业学生一经接收学院录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转回原专业。

我院生物科学专业拟接收计划 10 人，生物技术、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各拟接收计划 5 人，共 20 人。

四、转入资格要求

1、高考选考科目要求

生物科学、生物技术专业

3+3 模式：物理、化学、生物（3 门科目选考其中 1 门即可）

3+1+2 模式：首选仅物理，再选化学、生物（2 门科目选考其中 1 门即可）

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

3+3 模式：物理、化学、生物（3 门科目选考其中 1 门即可）

3+1+2 模式：首选仅物理，再选不提科目要求

2、在大学一年级修过《高等数学》、《大学物理》、《无机及分析化学》、《有机化学》四门必修课程中的任意一门，成绩及格的具备转入资格。

3、所有必修、限选课不得有不及格课程。

五、具体考核办法

1、学院负责组成专家组，采用面试形式对所有申请人进行统一考核，具体测试环节包括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及专业知识

测试两个环节，每个环节各占 50 分，共计 100 分，达到 60 分以上为合格。

2、面试成绩不及格者（低于 60 分）不予录取。申请转入我院专业的学生数超过规定人数时，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

六、其他

1、申请学生来我院面试时，请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学生证，并提供山东师范大学成绩单原件 1 份及复印件 5 份、高考成绩单复印件 5 份、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成绩证明纸质版 1 份（见附件）。

2、转入学生在进入我院后，须完成该生所在专业的培养方案，达到相应的毕业标准后方可毕业。所有的选课均由学生自主在教务系统内完成，不冲突选课、不系统置课，所有培养环节均需符合教务处相关规定。

3、转专业工作政策性强，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自觉接受师生和社会的监督。

4、其他未尽事项，以学校文件为准。

七、咨询及投诉电话

0531-86180795。

生命科学学院

2024 年 7 月 2 日

附件：

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自主选择专业成绩证明

学 号		姓 名		联系方式	
现专业(类)			学 院		
必修、限选课程有无不及格		自主选择专业名称			
《高等数学》成绩（没修填“无”，下同）		《大学物理》成绩			
《无机及分析化学》成绩		《有机化学》成绩			
2023-2024 学年 排名/专业（类）总人数	/				
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，保证内容真实有效。如有欺瞒，后果自负。 本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
转出原因： 本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	
转出 学院 签章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